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山东众和植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被暂停转让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证券”）系山东众和植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“山东众和”，证券代码：832466，以下简称“山东众和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。山东众和因未聘请审计机构，公司未在2019年4月30日前（含2019年4月30日）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6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暂停转让。

2019年7月10日，主办券商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出具的《关于终止山东众和植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》（股转系统发【2019】1883号），截至2019年6月28日，公司未按照规定时间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4.5.1条第（三）项的规定，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。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（以在先者为准）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，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，全国股转公司将自2019年7月18日起终止公司

股票挂牌。

作为山东众和的主办券商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对此事项持续关注，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7月12日